

安徽古籍叢書

三餘札記

〔近〕劉文典著 管錫華整理

黃山書社

三
餘
記



〔近〕劉文典、著 管錫華、整理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三餘札記/劉文典撰;管錫華點校.
- 合肥: 黃山書社, 2011. 12
(安徽古籍叢書第十一輯/安徽古籍叢書編審委員會編纂)
ISBN 978 - 7 - 5461 - 2344 - 8
I . ①劉… II . ①劉…②管… III . ①古典哲學
- 中國 - 文集 IV . ①B21 - 53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11)第 248647 號

三餘札記

劉文典 撰 管錫華 點校

*

責任編輯 李霜琴

責任校對 李霜琴 賈東亮 封面設計 馬芳

黃山書社出版發行 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印刷廠

開本 880 × 1230 1/32 印張 8.25 字數 150 千字

2011 年 12 月第 2 版 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5461 - 2344 - 8

定價 25.00 圓

凡發現本書有印刷、裝訂錯誤,可直接向承印廠調換。

安徽古籍叢書編印緣起

我國歷史悠久，典籍豐富。我省地處南北之交，學術尤擅其盛。數千年來，哲學、史學、文學、藝術、語言、科技，作者輩出，著述如林，或自名一家，或蔚然成派，多為中華民族文化之菁華，有裨於社會主義文化之建設。允宜及時整理，以廣流傳。

粵自明清，以至近世，南北郡邑已有涇川叢書、龍眠叢書、貴池先哲遺書、南陵先哲遺書諸刻。一九三一年，復有安徽叢書之編刊，所收皆皖人著作，分期影印。出至第六期，以抗戰軍興而中止。盛業未竟，論者惜之。

今者，中央倡導整理古籍，我省領導對此尤為關心。省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委員會幾經商討，決定編纂安徽古籍叢書。編纂宗旨是在歷史唯物主義指導下，批判繼承，古為今用，弘揚民族優秀傳統文化，為建設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服務。最其體例，約有數端：

一、所收皆為歷代皖人著作，時間一般以辛亥革命之前為限，內容以文、史、哲為主，分類成輯。尤其注意稿本、稀見本之搜輯與傳布。

二、整理方式包括輯、校、標點和注釋、今譯。校勘，力求採用善本為底本，校以他書，

或加補輯、編次。標點，採用新式標點。注釋，務求精確，但不作煩瑣考證。整理中，盡量吸收國內外研究的新成果。

三、先秦、兩漢著作及語言、文字之類，皆用繁體字，其餘則酌用簡體字。版皆豎排，以期一律。

四、凡熱心於本叢書編印及捐貲助刊者，得於書內題名。

安徽古籍叢書編審委員會

整理說明

劉文典（一八八九—一九五八），字叔雅，原名文驄，合肥人。一九〇七年加入同盟會，一九一三年參加了中華革命黨。辛亥革命和五四前後，先後任上海民立報翻譯、孫中山秘書、新青年雜誌英文編輯等。

一九一六年後，叔雅的主要精力放在教學和學術研究上。先後任北京大學、安徽大學、清華大學、西南聯大、雲南大學等教授；其間還曾兼過安徽大學校長、清華大學國文系主任、雲南磨黑中學校長等職。

解放後他參加了九三學社，被選為第二屆全國政協委員。

叔雅一生坎坷，但為學不輟，在學術上做出了較大的貢獻，而對中國古籍校理的成就最為突出。這方面的成就集中地表現在他的淮南鴻烈集解、莊子補正等書上。三餘札記成書較晚而涉及面廣。這本書校理了淮南、韓、莊、呂覽、論衡、文選，且在校勘古籍上給我們留下了寶貴的經驗。我們正可以探索它的校書義例，以求有助於今天研讀古書。

一、大量搜集各方面的材料

搜集材料是校勘的第一步工作，祇有掌握了大量材料，才能在比較中發現問題，解決問題。叔雅校

書盡量搜集不同的版本，如校淮南有莊遠吉本、道藏本、中立四子本等。除此之外，叔雅在材料收集上還十分注意以下幾個方面：

(一)類書及古書古注的引文

北堂書鈔、羣書治要、藝文類聚、初學記、白孔六帖、太平御覽、文選注、史記注、漢書注、世說新語注諸書，荀有引及，皆為輯出，不以其為前人已及而遺之。如「御覽一書，已踰千條，文選注中，亦五六百條」（胡適淮南鴻烈集序）。當然，叔雅并不全信此類書所引，這個問題下文再談。

(二)相關記敘論述

一件事往往見於多書記載，一個觀點往往見於多書論述，這些書籍可以作為互校的好材料，故叔雅悉事收羅。如淮南子校補說山篇「曾子立廉，不飲盜泉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「曾當為「孔」，涉上「曾子立孝」而誤也。尸子：「孔子至于勝母，暮矣而不宿，過于盜泉，渴矣而不飲，惡其名也」……論語撰考識：「水名盜泉，仲尼不漱」，後漢書鍾離意傳：「臣聞孔子忍渴于盜泉之水」，說苑談叢篇：「邑名勝母，曾子不入；水名盜泉，孔子不飲：醜其聲也」，論衡問孔篇：「孔子不飲盜泉之水，曾子不入勝母之間」，諸書皆以「不飲盜泉」為孔子事，非曾子也……」

尸子、論語撰考識、後漢書、說苑、論衡諸書對曾孔之事的記載，都收來作為校勘本條的材料。搜集這類材料難度較大，必須對相關的典籍極為熟悉，否則不知所求。

叔雅搜集材料并不止此，諸如歷代筆記、札記、字書、音書乃至外籍都成了他校勘的好材料。

二、細心發現問題

不同版本對校可以較容易地發現問題，兩本不同之處大都是問題所在。沒有版本對校，發現問題就比較困難了，叔雅大致從如下幾個方面發現問題：

(一) 文義

古人成文，一般都文義通順，若不通者，多有訛誤。

1. 不詞

如淮南子校補倣真篇「然其斷在溝中，壹比犧尊溝中之斷，則美醜有間矣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「然其斷在溝中」句不詞，「壹」字疑當在「其」字下。御覽七百六十一引莊子正作「其一斷在溝中」，是其證。今本莊子天下篇作「其斷在溝中」，誤與此文同。

2. 義不可通

如淮南子校補時則篇「律中太族」高注：「律，管音也。陰衰陽發，萬物太族地而生，故曰「太族」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注「萬物太族地而生」義不可通，「太」字當為衍文……

3. 語義不完

如呂氏春秋斟補愛士篇「凡敵人之來也，以求利也。今來而得死」高注：「是不得利而進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注「是不得利而進」，疑是正文，而寫者作雙行，遂誤以爲注矣。「是不得利而進」，正承上文「凡敵人之來也，以求利也」而言，今以爲注，故正文語意不完。

4. 隔斷文義

如呂氏春秋斟補先識覽「對曰：『其尚終君之身乎？』曰：臣聞之：國之興也，天遣之賢人與極言之士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下「曰」字衍，上文既云「對曰」，此不當更有「曰」字隔斷文義。說苑權謀篇無下「曰」字，當據刪。

5. 後人語意

如莊子瑣記齊物論篇「昔者莊周夢爲胡蝶，栩栩然胡蝶也。自喻適志與？不知周也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「自喻適志與」五字，疑是後人注語誤入正文者也。「昔者莊周夢爲胡蝶，栩栩然胡蝶也，不知周也」，文義正相連貫，屢入此五字，則上下隔絕矣。「自喻適志與」正是後人語意。

(二) 句法

古人行文常喜句法一律，以此可以發現大量問題。如呂氏春秋斟補異用篇「仁人之得飴，以養疾

侍老也；跖與企足得飴，以開閉取捷也』條，叔雅校曰：

『仁人得飴』、『跖與企足得飴』相對爲文，句法當一律，『仁人』下『之』字疑衍。困學紀聞十七引正作『仁人得飴，以養疾侍老也；跖躄得飴，以開閉取捷也』。

（三）古用詞例

古人自有古人用詞之例，不合者則有訛誤。

1. 古書無言

如淮南子校補脩務篇『公輸，天下之巧士』條，叔雅校曰：

古書無言『巧士』者，『士』當爲『工』，字之誤也。呂氏春秋愛類篇正作『公輸般，天下之巧工也』。慎大覽注同。

2. 無某連文

如論衡對補無形篇『非真正人也』條，叔雅校曰：

古書無以『真正』連文者，此疑校者旁注『真』字，而寫者誤入正文。

三、仔細分析訛誤原因

叔雅校書很注意分析訛誤的原因，總結起來大致有如下幾個方面：

（一）傳寫訛誤

這種情況主要指古書在傳抄翻刻中非後人有意改動而形成的訛誤。

1. 字形近似

① 古字近似

如淮南子校補天文篇『咸池者，水魚之囿也』條，叔雅校曰：

北堂書鈔百五十引『魚』作『衡』，疑此文『魚』本作『𩺰』，即古『衡』字，形與『魚』近，傳寫遂訛爲『魚』矣。若本爲『魚』字，無緣誤爲『衡』也。

② 隸書近似

如呂氏春秋勸學篇『安死篇』憚耕稼採薪之勞，不肯官人事。高注：『既憚耕稼，又不肯居官循治人事也』條，叔雅校曰：

隸書『脩』、『循』形相似，故古書中『脩』、『循』二字多互訛。孟冬紀『其神玄冥』注：『少皞氏之子曰循，爲玄冥師。』『循』字左傳作『脩』，是其比也。

③ 草書近似

如論衡勸學篇自紀篇『淮南、呂氏之無累害』條，叔雅校曰：

仲任此文正謂淮南、呂覽亦不能無累害也，今作『淮南、呂氏之無累害』，非其指矣。御覽六百二引此文作『淮南、呂覽文不無累害』，當從之。今本『文』訛爲『之』，（草書『文』、『之』二字形近易訛。）淺人不達，又刪『不』字耳。

④半字近似

如莊子瑣記外物篇「陰陽錯行，則天地大絃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「絃」當爲「駭」，左半相同而誤也。天運篇：「天下大駭」，與此文同一例。疏云：「驚駭萬物」，則所見本正作「駭」。

⑤一般形近

如淮南子校補汜論篇「必有獨聞之耳，獨見之明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「劉本是也」，「聽」與「明」相對爲文，作「耳」則非其指矣。羣書治要引作「獨聞之聽」，「聽」與「聽」形近而誤。若字本作「耳」，無緣誤爲「聽」也……

2. 字音近似

如淮南子校補人間篇「固試往復問之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列子說符篇「固試往復問之」作「姑復問之」，「固」疑當爲「姑」，聲近而誤也。

3. 壞字

如淮南子校補人間篇「爲大室以臨二先君之廟，得無害于子乎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「得無害于子乎」義不可通，「子」當爲「孝」之壞字。御覽一百七十四引新序逸篇作「爲室而大，以臨二先君，無乃害于孝乎」。文雖小異，「子」正作「孝」，是其證矣。

4. 語境同化

這是由于上文的同化發生的訛誤。

① 涉上文

如韓非子簡端記顯學篇：「雖有不恃驪栝而有自直之箭、自圜之木，良工弗貴也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王先慎云：「『雖有』二字衍。下『有』字當作『恃』。」典案：下『有』字涉上而衍。『雖有不恃驪栝而有自直之箭、自圜之木，良工弗貴也』，文義通順，不煩刪『雖有』二字。王校非。

② 涉下文

如呂氏春秋辯補適威篇「子陽極也好嚴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「子陽」下「極也」二字疑涉下文「遂應獬狗而弑子陽，極也」而衍。下文高注：「子陽，鄭君也。一曰鄭相也。好嚴猛，于罪刑無所赦。」正釋「子陽好嚴」而不及「極也」之義，至「極于刑之故也」，始釋「極也」二字耳……

③ 涉上字偏旁

如淮南子校錄拾遺原道篇「足蹟趺埒，頭抵植木，而不自知也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高注未釋「趺」字之義，此文「趺」當爲「株」，涉上「蹟」字而誤从走爾。列子說符篇：「意之所屬著，其行足蹟株埒，頭抵植木，而不自知也。」文雖小異，字正作「株」可證。

(二) 後人妄改

由於某種原因，後人有意改動了古書，使之走了原樣。

1. 不解字義

如讀文選雜記曹子建樂府名都篇『寒鱉炙熊蹯』條，叔雅校曰：

五臣本『寒』作『炮』。典案：此蓋五臣不解『寒』字之義，妄改之也……

2. 不達古訓

如韓非子簡端記外儲說右上篇『甘茂之吏道穴聞之』條，叔雅校曰：

顧廣圻云：『藏本同。今本『道』作『通』，誤。』

典案：顧校是也。道者，由也。道穴聞之，即由穴聞之。今本作『通』者，後人不達古訓妄改

之耳。

3. 避諱

古代避尊長之諱，故在抄刻前代書時往往改掉所諱之字，如呂氏春秋 勸學 長利篇『堯理天下，吾子立爲諸侯』條，叔雅校曰：

『理』當爲『治』，作『理』者，疑唐人避諱改之也。莊子天地篇、新序 節士篇并作『堯治天下』。上文『堯治天下』，伯成子高立爲諸侯，此不得獨作『理』也。

校書如療疾，首先要知道確是生了病，其次就是分析病因採取適當方法對症下藥。

四、運用各種有效方法

叔雅校書雖盡量搜集不同版本，然其所校各書均已有人利用不同版本做過校理工作。在利用版本

對校方面，叔雅主要正前人誤說，如韓非子簡端記詭使篇「今死之孤飢餓乞于道，而優笑酒徒之屬乘車衣絲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顧廣圻云：「藏本同。今本「死」下有「士」字，誤。」

典案：今本「死」下有「士」字是也。「死士之孤」，謂戰死者之遺孤也。乾道本、道藏本作「死之孤」，不詞，顧氏從之，斯為謬矣。

對校法是比較容易的，校書之難則是難在沒有不同版本比勘，叔雅三餘札記正是在這個方面，也就是通常所說的本校法、他校法和理校法方面，顯示出了高深的校勘功力。

(一) 本校

叔雅校書，往往根據本書上下文的文義、句法、音韻及本書用例來校正句子中的訛誤。

1. 文義

① 承上文

如呂氏春秋斟補審應覽「待其功而後知其舜也，是市人之知聖也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「舜」、「聖」二字互誤。此承上文「未有功而知其聖也，是堯之知舜也」而言，今「聖」誤為「舜」，「舜」誤為「聖」，既與上文不叶，又非其指矣。

② 下文承

如淮南子校補汜論篇「夫聖人作法而萬物制焉，賢者立禮而不肖者拘焉」條，叔雅校曰：

『物』當爲『民』，字之誤也。此以人民言，非以物言也。下文『制法之民，不可與遠舉』，拘禮之人，不可使應變』，即承此而言。若作『萬物』，則與下文不合矣……

③承上應下

如淮南子校補繆稱篇『故商鞅立法而支解』注：『商鞅爲秦孝公立治法，百姓怨之，以罪支解』條，叔雅校曰：

『立』疑當爲『峻』之壞字。此承上文『城峭岸峭』而言，又與下文『吳起刻削而車裂』相對爲文，若作『立法』，則與上下文皆不相應矣。韓詩外傳正作『商鞅峻法而支解』，是其證……

④相對成義

如韓非子簡端記守道篇『人主甘服于玉堂之中，而無瞋目切齒傾取之患』；人臣垂拱于金城之內，而無扼腕聚唇嗟咤之禍』條，叔雅校曰：

『甘服』義不可通，『服』當爲『眠』，形近而誤也。『甘眠』即『酣眠』……上言『甘眠』，故下言『瞋目』，上言『垂拱』，故下言『扼腕』，與之相對成義。若作『甘服』，則與下文不相對矣。

2. 句法

古人行文喜用對句，叔雅據以進行校勘。

①與上文句法一律

如淮南子校補齊俗篇『其後，齊日以大，至于霸，二十四世而田氏代之；魯日以削，至三十二世而

亡』條，叔雅曰：

『魯日以削至『下當有『于觀存』三字。此以『齊日以大，至于霸』、『魯日以削，至于觀存』相對爲文，今脫此三字，以『至』字屬下』三十二世而亡』爲句，句法遂不一律矣……

②與下文句法一律

如淮南子校補道應篇『桓公讀書于堂，輪人斫輪于堂下』條，叔雅校曰：

『桓公讀書于堂』當作『桓公讀書于堂上』，與下句『輪人斫輪于堂下』相對，今脫『上』字，句法遂不一律。莊子天道篇作『桓公讀書于堂上，輪扁斫輪于堂下』，是其證矣……

③與上下句法一律

如讀文選雜記雜神賦『嗟佳人之信脩』條，叔雅校曰：

『脩』下脫『兮』字，與上下句法不一律，當依玉版十三行增。

3. 音韻

古人除于詩歌用韻外，散文亦或用韻，故叔雅以古韻校正古書訛誤。

如淮南子校補原道篇『故橘樹之江北，則化而爲枳，鴈鵠不過濟，貉渡汶而死』條，叔雅校曰：

王念孫云：『「枳」本作「橙」，此後人依考工記改之也。埤雅引此作「化而爲枳」，則所見本已誤。文選潘岳爲賈謐贈陸機詩注、藝文類聚、太平御覽果部引并作「橙」。』

典案：『考工記、埤雅字并作「枳」，即「枳」字不誤之證。此文以「枳」、「濟」、「死」爲韻，作